

2026-27 學年

中一入學申請 常見問題

申請/取錄 面試 才藝獎勵計劃 學校提名(助學/獎學)計劃 獎學金
學費減免 課程 其他問題

申請 / 取錄：

- Q1. 聖保羅男女中學會否參加中央派位/自行收生辦法？
> 本校為非參加派位直資中學。貴子弟可申請本校，同時參加中央派位，以及申請兩間參加派位中學的自行分配學位。申請本校只是多一個選擇。申請人一經本校取錄，家長簽署並交回承諾書後，本校便會通知教育局，有關學生將不獲教育局分派資助學位。
- Q2. 除了報讀聖保羅男女中學，申請人可否報讀其他直資中學？
> 可以。
- Q3. 申請學生獲另一間直資中學取錄，會否影響入讀聖保羅男女中學的機會？
> 除非學生已辦妥另一直資中學的入學手續(包括已簽妥承諾書及遞交小六學生資料表正本)，否則不會。
- Q4. 2026/27 學年中一學額有多少？
> 共有 245 個學額。附屬小學學生佔約 140 個學額。其餘招收外校生。
- Q5. 男女收生比例？
> 收生不考慮性別。
- Q6. 宗教背景是否收生考慮因素？學校是否設有宗教科？
> 宗教背景不是收生考慮因素。學校設有宗教科，為德育之一部份。
- Q7. 是否只接受網上報名，不接受親身報名？
> 入學申請須透過本校網上申請系統提交，不接受親身遞交申請表。截止日期後遞交之申請將不受理。
- Q8. 是否需要提供小五上、下學期成績表？
> 小五所有學期成績表均需提供(包括所有學期成績及操行)。
- 系統內成績表欄位只供上載一個檔案。家長可視乎情況先把小五各學期成績表合併為一個檔案，再上載到網上申請系統。
- Q9. 部份學校的成績表沒有顯示績分、等級或名次，學校如何處理？
> 會按申請人遞交的資料考慮其申請。

- Q10.** 學生編號 (STRN) 可在哪裡找到？
> 學生編號 (STRN)由教育局所發，八位字元，一般與香港身份證或香港出生證明書號碼相同，申請人可在成績表或學生手冊找到。不參加統一派位學校的申請人則沒有學生編號 (STRN)，請於網上申請系統有關欄位輸入”N/A”。
- Q11.** 如申請人已完成某項考試或比賽，但成績仍未發出，可否在截止日期後補交？
> 截止報名後不接受任何補充資料或文件。申請人可在填表時於有關部份加以說明。
- Q12.** 上載文件檔案有甚麼規格限制？
> 上載文件檔案格式須為 gif / jpg / png / pdf；檔案大小上限為 10MB(每檔案計)；影像檔案(如適用)最小闊度為 1000 像素點。

申請人證件近照須為 gif/jpg/png 檔案；最低解像度 240x300 像素點，或相同長闊比例。
- Q13.** 進入系統後未能即時填寫資料及提交申請，是否需開設另一帳號重新登記報名？
> 不用。家長/監護人只需登記一次，在完成電郵驗證程序後，會即時收到系統登入資料電郵（內含系統登入連結）。請妥善保存電郵內容，以便於申請期內隨時登入系統編輯及提交申請。
- Q14.** 成功提交申請後，可否修改申請表內容？
> 成功提交申請後，家長/監護人會收到電郵確認。於申請期內家長/監護人仍可隨時登入系統編輯申請表內容。惟截止申請後，所有已提交的資料將不可再作修改，本校亦不會接受任何後補資料。而家長/監護人亦只能透過登入系統檢視系統訊息及已提交的申請表內容。
- Q15.** 何時知道結果？
> 學校提名計劃及通過初審的才藝獎勵計劃申請人面試日期為 12 月 13 日(星期六)，一般申請人面試日期為 3 月 14 日(星期六)。申請人獲邀出席面試與否，皆獲電郵通知。詳情最遲於面試日期前兩天內發送。

學校提名計劃及才藝獎勵計劃申請結果會於 3 月中旬發佈，一般申請人申請結果於 3 月下旬發佈。取錄與否均獲電郵通知，取錄名單亦會上載本校網頁。
- Q16.** 是否設有備取名單？備取生會否收到通知？
> 設有備取名單，有關學生亦會收到電郵通知。
- Q17.** 如獲取錄，家長要何時簽署承諾書及遞交小六學生資料表？
> 獲通知取錄後約**一星期**內遞交承諾書及小六學生資料表**正本**。詳情會以電郵通知。
- Q18.** 如學生已於三月獲聖保羅男女中學取錄，是否需要於七月返回小學領取派位證及入學註冊證？
> 學生需要返回小學領取派位證及入學註冊證，派位證會顯示學生獲派本校，學生需要將入學註冊證交回本校。

面試：

- Q19. 何謂“教育局提供的學生成績次第(Rank Order)”？學生如何知悉次第？
- > “教育局提供的學生成績次第(Rank Order)”是指教育局將同一所中學所有申請人按其成績排序得出的名次。該次第是保密的。本校另會將沒有成績次第的學生分開處理，按比例邀請學生參加面試。
- Q20. 是否所有申請人皆獲安排面試？
- > 由於提供予非附屬小學申請人的學額有限(約 100 名)，本校會參考申請人的學業成績、課外活動表現、品行及教育局提供的成績次第(rank order)等資料，邀請部份申請人(約 450 名)進行面試。甄選準則如下：
- | | 分數 |
|----------|----|
| 品行 | 10 |
| 學業及非學業表現 | 20 |
| 成績次第 | 35 |
| 面試表現 | 35 |
- Q21. 如何面試？有沒有筆試？
- > 會安排不同老師與申請人個別面見、不設筆試。面試主要了解申請人的中英文(包括普通話)聽、講、理解及表達能力及數理基礎知識和能力。
- 面試日期及時間恕不能更改。
- Q22. 家長是否需要參與面試？
- > 否。

才藝獎勵計劃：

- Q23. 才藝獎勵計劃有沒有指定才藝範疇？
- > 申請人需要符合國際或地區水平(如代表中國香港)，任何才藝均可(學術相關範疇如語文及數學等不當才藝考慮)。申請人必須於網上申請系統填妥有關部份，並上載相關證明文件。申請時不需要提交學生作品。如申請才藝獎勵計劃不成功，仍會納入一般申請考慮。
- Q24. 未能提供獲獎證明(如只有獎盃/牌，沒有獎狀)該怎麼辦？
- > 可以提供任何有關該生獲獎的記錄(如報章報導)。
- Q25. 才藝獎勵計劃獎學金金額有多少？如何評核？
- > 獎學金金額為\$4,000。本校的體育及音樂與創意藝術總監均會參與評審有關「才藝獎勵計劃」之申請。若有需要，校方亦會邀請校外專家協助，以確保評審工作能嚴謹及公平地進行。

- Q26. 才藝計劃的申請人是否需要面試？面試時會否要求申請人示範(例如：鋼琴演奏)？
> 本校會邀請合資格的申請人進行面試，示範與否，按個別情況處理。
- Q27. 學校對於經才藝獎勵計劃取錄的學生有沒有特別支援？
> 校方有老師專責支援這些同學，確保他們在課外活動/比賽及學業間能取得平衡。

學校提名 (助學/獎學) 計劃：

- Q28. 學校提名 (助學/獎學) 計劃共有多少名額？
> 共佔總學額百分之七(約 17 名)。每個計劃所佔比例視乎申請人數多寡及質素而定。如申請學校提名 (助學／獎學) 計劃不成功，仍會納入一般申請考慮。
- Q29. 參加學校提名計劃需要提供什麼資料？
> 須符合相關資格，並由小學校長填妥學校提名表。申請人須於網上申請系統下載學校提名表交小學校長填寫。學校提名表範本及交回方法見本校網頁：www.spcc.edu.hk/chi/admissions/local-admissions/secondary/fl。
- 參加學校提名(助學)計劃的申請人另須於申請期內親身到本校提交學費減免申請表及有關文件。
- Q30. 申請學校提名(獎學)計劃的學生，是否獲優先考慮取錄？獎學計劃的入學獎學金怎樣釐定？何時發放？
> 符合資格者會獲優先考慮取錄。申請人遞交的文件、學校提名表及面試表現，均會用作決定申請人是否符合獲獎學計劃入學獎學金的條件。本校發出取錄通知時，會通知申請人是否獲得獎學金。獎學金於開學後第一個學期內發放，金額為\$2,000。
- Q31. 如全級排名分上下學期兩個不同名次，參加學校提名 (獎學) 計劃時如何填報？
> 就學校提名 (獎學) 計劃，參加學生須為全級首名並獲小學校長提名，每所小學最多只能提名一位學生。
- Q32. 學校提名 (獎學) 計劃是否適用於家庭經濟狀況較佳的學生？
> 學校提名 (獎學) 計劃並不考慮家庭經濟狀況。學生小五成績全級首名、操行乙等或以上、獲校長提名便可申請。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可於取錄後另行申請學費減免。
- Q33. 學校提名(助學)計劃與學費減免計劃有什麼不同？
> 申請學校提名(助學)計劃的學生小五成績須列全級十名以內、獲校長提名並符合學費全免資格。此計劃為學生提供一個入學途徑。
- 學費減免則為資助有需要的學生。學生可按年申請，並依據學費減免準則獲得資助。
- 此外，所有符合學費全免資格的學生均可獲發助學金，資助教科書、校服及午膳等開支。
- Q34. 學校提名 (助學／獎學) 計劃的學校提名表，應由小學分開遞交，或經申請人遞交？
> 兩者均可。請於截止日期前將填妥的學校提名表上載到網上申請系統，並將正本郵寄或交回本校以確認資格後安排面試。

獎學金：

- Q35. 學生獲入學獎學金，可否再申請學費減免？
> 可以。獎學金獎勵成績優異的同學，學費減免幫助需要資助的同學；兩者按不同準則批核，並沒有關係。中一新生如有經濟需要，可於取錄後另行申請學費減免。
- Q36. 是否有設立獎學金獎勵在學期間成績優異的學生？
> 同學升讀中二至中六期間成績名列前 15%及操行達乙等或以上，可獲學業優異獎學金。金額為\$2,000 至\$6,000 不等，視乎年級及成績而定。本校可按需要而修訂獎學金安排。

學業獎學金與才藝獎學金可同時頒發。

學費減免：

- Q37. 學生可否同時申請學費減免及由學資處提供的學校書簿津貼及車船津貼？
> 可以。本校學費減免條件相當寬鬆，一般情況下必涵蓋來自綜援家庭及領取學資處財政資助的學生。
- Q38. 怎樣知道是否符合學費全免資格？
> 學生的「家庭可動用收入」不多於基準可動用收入，即有資格獲學費全免。本校網頁有學費減免的資料，家長可利用本校網頁上的「計算機」，估算可獲減免的金額 (<https://www.spcc.edu.hk/chi/admissions/fee-remission-and-financial-aid>)。如有需要可致電 2101 0807 或親臨本校查詢。申請人所提交資料會保密處理。
- Q39. 若自住樓宇為自置物業，是否收入多少也不能申請學費減免？
> 否，自住樓宇不視作資產計算。
- Q40. 家長是公務員，亦已申請政府的學費津貼，是否仍可申請學費減免或接受獎學金？
> 是。

課程：

- Q41. 是否所有學生均須學習樂器？假如學生對音樂興趣不大，是否會降低入讀機會？
> 每位學生須學習一種樂器，培養學生的音樂修養是本校其中一項優良傳統。入學機會視乎學業及所有非學業表現。
- Q42. 中文科是否以普通話教授？
> 初中中文科全部以普通話教授。
- Q43. 高中課程有甚麼選擇？
> 除了本地文憑(HKDSE)課程，本校亦提供國際文憑(IBDP)課程。兩個課程在學習模式上雖然有別，但同學同樣可以考入本地及海外著名學府。校方會安排簡介會為家長和學生作詳細介紹。

- Q44.** IB 和 DSE 課程有沒有人數限制？
- > 教育局規定非本地課程(即 IB 課程)學生人數不能多於全級總人數的一半，有關學額需向教育局申請審批。現時每年約有 60 名學生修讀 IB 課程，分 3 班上課。校方會因應報讀人數決定開設班數。
- Q45.** 除英語及普通話外，會否教授其他外國語文？
- > 本校主要提供兩文三語的訓練，另有外語興趣班（日語、韓語）及公開試班（法語、德語、西班牙語）。報讀公開試外語初級班無須具備有關基礎知識，學生如能每年通過考核及修畢四年的課程，可參與有關語文官方文化機構舉辦的公開試。

其他問題：

- Q46.** 中一新生如何分班？是否有分班試？附屬小學和非附屬小學的學生會否編入不同班別？
- > 沒有分班試，只有分組試，英文、中文及數學均按程度分組上課。每班都有來自附屬及非附屬小學的學生。本校有安排迎新日及升中銜接活動，幫助學生適應新環境及互相認識；在班主任照顧下，學生都能適應並融洽相處。
- Q47.** 每學年有多少次考試，怎樣計分？
- > 2 次考試。中一、二考試成績以等第形式報告。
- Q48.** 課外活動是否需要另外交費？
- > 一般學校規定的活動會收取全部或部分費用。自願參加的課外活動(例如：樂器班)費用則由學生支付。獲學費減免的學生享有財政資助，包括海外交流及課外活動的津貼。
- Q49.** 會否勒令成績較差學生離校？
- > 本校不會單以成績差為由而勒令學生退學。
- Q50.** 有哪種上學途徑？
- > 學生可乘坐公共交通工具：12A 巴士(由金鐘地鐵站開出)及 1A 小巴(由香港站公共運輸交匯處開出，近國際金融中心四季酒店地下)，約十分鐘一班，或可乘搭褓母車(私人經營，非本校管理，請家長小心選擇)。
- Q51.** 學生是否可申請入住宿舍？
- > 所有學生皆可申請長期寄宿，中六生亦可申請於備試假期入住，全體中一學生規定參與為期兩星期的舍堂體驗計劃。